

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

111 學年度第 學期第 次定期評量 命審題檢核表

一、命審題範圍	
評量實施年級	☐ 高一 ☐ 高二 ☐ 高三
評量科目	
教材版本及試題範圍	

二、命題教師自我檢核（請打✓）
☐ 1. 依據課程教學計畫進度、範圍及課綱規定命題，無超出課程學習範圍。 ☐ 2. 試題內容兼顧學科知識不同認知能力層面。 ☐ 3. 試題難易分配妥適。 ☐ 4. 試題無直接使用坊間題庫試題。 ☐ 5. 試題無直接使用考古題。 ☐ 6. 命題遵循迴避與保密原則。 ☐ 7. 試題符合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檢視指標」規定之性別平等原則。 ☐ 8. 試題敘述清楚，題意與答案配合適切。 ☐ 9. 試題配分妥當及正確。 ☐ 10. 圖表內容與標示清晰、正確。 ☐ 11. 命題完成後落實審題機制，並參酌審題意見調修試題或與審題教師溝通說明，試題經審題教師再確認後繳交試務單位。

（得依各學科、群科屬性調整）

三、審題教師檢核（請打✓）

- ☐ 1. 依據課程教學計畫進度、範圍及課綱規定命題，無超出課程學習範圍。
- ☐ 2. 試題內容兼顧學科知識不同認知能力層面。
- ☐ 3. 試題難易分配妥適。
- ☐ 4. 試題非「直接引用坊間題庫試題」或「直接使用考古題」。
- ☐ 5. 試題符合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檢視指標」規定之性別平等原則。
- ☐ 6. 審題遵循迴避與保密原則。
- ☐ 7. 試題敘述清楚，題意與答案配合適切。
- ☐ 8. 試題配分妥當及正確。
- ☐ 9. 圖表內容與標示清晰、正確。

四、其他審題意見

五、命題教師回覆審題意見

命題教師簽名	年 月 日
審題教師簽名	年 月 日

（得依各學科、群科屬性調整）